

# 关于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退市风险警示有关情形消除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审亚太咨字【2026】000073号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椰岛”）202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我们的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最终的审计意见尚未形成。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5年8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海南椰岛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海南椰岛2025年度业绩预告》。编制和对外披露业绩预告，并确保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是海南椰岛的责任。

海南椰岛因2024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海南椰岛作出的2025年度业绩预告，预计2025年度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超过3亿元，海南椰岛预计将消除财务类退市指标情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2025年8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根据我们已经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得的审计证据，我们尚不能确定海南椰岛业绩预告中2025年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超过3亿元，以及海南椰岛能否预计将消除财务类退市指标情形。

我们提请本专项说明的使用者关注以下事项：

（1）2025年度，海南椰岛业绩预告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

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金额为 3.5 亿元，相关产品主要通过经销商模式对外销售，我们正在针对终端销售情况进行核查，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尚未核查完毕，如经核查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可能会导致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无保留意见。

(2) 海南椰岛 2025 年度存在退货情形，我们正在针对退货事项实施进一步的审计程序，如经核查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该事项可能会导致我们对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出具非无保留意见。

(3) 海南椰岛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该事项主要涉及海南椰岛与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糊涂酒业”）合作分歧事项。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我们已经针对糊涂酒业及其控股子公司执行了函证、走访等审计程序，对海南椰岛存放于糊涂酒业的存货执行了监盘程序，检查了双方签订的协议等，双方就合作分歧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该事项导致的保留意见预计将消除。

(4) 海南椰岛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否定意见涉及事项为“经销商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及“关键岗位人事安排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根据我们已经执行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关键岗位人事安排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已经消除；我们针对经销商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正在执行内控有效性测试，如经核查经销商管理仍存在重大缺陷，该事项可能会导致我们对内部控制出具非无保留意见。

由于海南椰岛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尚未完成，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与业绩预告可能存在差异，具体审计意见以本所出具的海南椰岛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

本专项说明仅供海南椰岛为 2025 年度业绩预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

师事务所无关。

(以下无正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北京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日